

表3 运营机构基本情况表

根据《指引》第九条规定，请运营机构在首次填报本表时完整填写；之后如有变动，请在信息发生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报送有关信息。

序号	一、基本信息						
1	区域性股权市场运营机构全称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1)						
3	法定代表人						
4	注册资本(万元)						
5	成立时间						
6	审批单位						
7	注册地址						
8	办公地址						
9	经营范围						
10	所有制性质(注2)						
11	是否为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						
12	官网地址						
二、股东情况							
			名称	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3)		
13	股东						
14	控股股东						
15	实际控制人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	手机	邮箱
16							
四、部门和人员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负责人
17	运营机构内设部门						
18	运营机构员工人数(注4)						
19	其中：通过证券从业资格考试的员工人数						
五、子公司、分支机构							
			名称	注册 资本 (万元)	运营机构 持股比例 (%)	注册地址 (分支机构填写营业地 址)	
20	控股子公司						

21	参股公司				
22	分支机构				
六、与其他机构合作情况					
	合作机构类型	合作情况			
23	证券期货交易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				
	证券期货服务机构				
	证券期货行业自律组织				
七、信息填报部门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24	负责信息填报的部门负责人				
25	信息填报联络员				
八、需要说明的事项					
26					
27	本表说明：				
	1. 若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组织机构代码。				
	2. 所有制性质包括国有、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和民营。				
	3. 若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个人请填写身份证号码。				
	4. 员工人数有变化的，可不在5个工作日内报送，在本表其他信息需要更新时一并更新。				
5. 数值输入项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本报表已经过公司相关负责人同意报送。

经营管理的主要负责人：

信息填报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员：